



人民法院执行到位金额连续三年超2万亿元 执行工作正向“执行不难”有力迈进

□ 本报记者 张昊

1月26日,最高人民法院召开新闻发布会,发布人民法院以交叉执行为牵引,有效解决执行难工作情况及2025年人民法院有效解决执行难典型案例。

最高法执行局局长黄文俊说,2025年,人民法院执行工作核心质效持续高位运行,其中,执行到位金额达到约2.2万亿元,连续三年超过2万亿元。执行工作正着力向人民群众所期待的“执行不难”有力迈进。

核心质效高位运行

记者从发布会上了解到,近年来,人民法院持续深化执行改革,稳步推进执行工作规范提升三年专项行动,在以交叉执行为牵引、立审执协调、终本出清、失信惩戒分级分类、队伍建设协同支撑的总体解决“执行难”工作模式统领下,执行工作连续三年保持“稳中有进,进中有新”积极态势。

2025年,执行工作核心质效持续高位运行,民事裁判自动履行率超过60%,达到61.01%,同比增加2.7%;在执行案件量同比增长15.43%的情况下,执行到位率达50.59%,执行完毕率为39.29%,近三年均增长近8%。

黄文俊说,过去一年,人民法院立审执“一盘棋”效能有效发挥。一方面,加大诉讼保全措施应用,减少和防止恶意逃废债行为;聚焦法院内部各环节堵点痛点,创新建立“执行建议”制度,立审执协调机制进一步深化。另一方面,花大力气纠正保全工作中超标的、超范围查封等行为,尽可能采取“活封”“活扣”方式,最大限度减少保全措施对

当事人和经营主体生产生活的影响。

2025年,新纳入失信名单233.98万人次,同时有266.96万人次通过信用修复回归市场,信用修复人次连续7个季度超过新纳入失信名单人次。累计1865.18万名被执行人迫于失信惩戒压力主动履行义务。最高法联合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发布《关于办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若干问题的意见》,严厉打击恶意规避执行、逃避执行的拒执行为,2025年追究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4461人,保持了对失信行为的高压态势。

此外,过去一年,人民法院聚焦执行程序中立结案、财产查控、财产处置、案款管理、现场执行、终本管理等27个环节问题,全面开展执行工作规范提升三年专项行动,执行规范化建设成效不断显现。

化解大批积案难题

人民法院重点聚焦人民群众关注的“骨头案”“信访案”“疑难案”“长期未结案”,全面推进交叉执行落地落实。2023年10月以来,全国法院已交叉执行47.7万件,22.25万件难案积案取得实质进展或者化解,执行到位金额1668.82亿元,基本实现交叉执行全国法院(除西藏部分地区以外)“全覆盖”。

在交叉执行的引领下,各级法院化解一大批案件——对于涉及复杂利益关系或地方性因素的“骨头案”“钉子案”,交叉执行注入新的执行力量与思路,打破固有僵局;在系列关联案件或涉众型执行案件中,对于同一债务人在多地涉诉、存在多重查封、轮候查封或需要统一协调分配的执行系列案,通

过指定一家法院集中管辖、统一执行,避免程序冲突,减少诉累,提高清偿效率,公平保护各方债权人权益;有的案件存在消极执行、拖延执行风险或迹象,通过提级或指令异地法院执行,有效破除干扰,推进案件执行;有的案件需要大规模跨区域协调,有的涉及大型不动产、特殊动产、股权等专业领域处置,或被执行人规避执行手段极其隐蔽时,单一法院自身力量难以有效处置,采用协同执行模式,由上级法院协调,多家法院联合攻坚。

“交叉执行不是最终目的,其根本是聚焦人民群众的急难愁盼,攻坚积案难题,从而进一步倒逼执行生态改善,有效解决执行难。”黄文俊说,交叉执行是推动执行改革和真正意义上的“审执分离”。人民法院将继续推动更大力度的交叉执行,最大限度兑现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充分发挥执行工作定分止争、防范风险、调解利益、稳定预期的重要作用。

激活市场要素动能

2025年,人民法院执破衔接激活要素动能释放,全力开展“终本出清”活动,累计963.82万件终本案件通过执破衔接、恢复执行、被执行人自动履行等退出终本程序;此外,移送破产案件4.84万件,1.58万家企业实现“出清”。通过执行与破产全方位衔接,实现僵尸企业“移得出”、危困企业“治得早”,最大程度以司法化方式促推要素市场化配置。

“执行与破产具有天然的制度关联,都是债权实现的法定程序,区别在于执行程序

侧重于实现个别债权人的债权,而破产程序旨在对债务人的全部财产进行概括性清理和分配,实现全体债权人的公平受偿。”最高法执行局副局长王富博说,实践中,一些执行案件面临的是无财产、无账号、无人员的僵尸企业,它们既挤占司法资源,更浪费市场资源。对上述僵尸企业,尤其是多次被裁定终本的企业,人民法院应优先通过破产程序对企业财产再次全面检索调查后迅速予以出清,释放被查封冻结的要素资源。但对于一些仍在生产经营具有发展前景的危困企业,执行法官应主动甄别被执行企业挽救价值,强化“早移送、早救治”,避免在单个执行程序中直接处置其核心资产,导致其丧失重整挽救的可能。

最高法如何进一步健全执破衔接工作机制?王富博说,最高法将制定下发执破衔接指导意见,把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推动执行与破产在理念、资源、机制上全方位衔接,做实以执行助破产、以破产促执行,释放执行和破产制度叠加效能,统筹推进“出清”和“重整”,统筹保障“个别债权”和“公平受偿”。针对破产程序中“财产调查难、处置难”问题,授权在破产程序中运用执行措施和手段,建立执行与破产的信息共享机制等。改变破产案件办理措施不多、手段偏软、强制性不足等问题。深化“府院联动”机制,推动将执破衔接工作纳入地方综合治理大局,建立常态化、制度化的“府院联动”会议机制,统筹解决破产程序中的职工安置、税费减免、企业注销、信用修复等难题。

本报北京1月26日讯

□ 本报记者 王莹

从债务缠身到轻装上阵,从谈“破”色变到高效重整,从失信受限到信用重塑……扎根福建这片民营经济沃土,一批又一批深陷困境的企业在司法精准施策下留住发展“火种”,终迎涅槃重生。

近年来,福建法院紧扣“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理念,探索推出执行管理人、联合共益执破、失信惩戒分级分类及守信激励等创新机制,既高效化解执行积案,助力市场主体优胜劣汰,又促进社会信用体系完善,为市场资源优化配置提供了鲜活法治样本。

2025年,福建法院审结强制清算和破产案件4463件,挽救危困企业170家,出清“僵尸企业”1914家,盘活资产39.17亿元,安置4589名职工就业。

创新破局 助企走出债务泥潭

“执行管理人为企业解开了‘死结’,我们终于能腾出手来,把闲置厂房改建成可容纳上千名学生的研学基地了。”谈及企业的新规划,福州某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公司)经理黄某难掩兴奋之情。

此前,能源公司因经营不善,无力偿还1000万元的工程款,案件进入执行程序。闽侯县人民法院在执行中查明,该公司涉多起执行案件,总债务逾2亿元。

“虽然该企业有5万多平方米的工业用房,但只有部分办理不了不动产权证,资产评估值仅1.66亿元,且已被多轮查封。”闽侯法院执行局局长陈华介绍。

面对这一复杂局面,闽侯法院在执行阶段探索运用执行强制管理制度,实现执行与破产程序的有效衔接,从福州地区破产管理人名册内遴选专业机构担任执行管理人,对仍在经营的能源公司开展“重整式”干预。

最终,在闽侯法院指导下,能源公司成功引入战略投资人,通过“留债清偿”方案实现2亿元债务100%清偿,一揽子化解18件执行案件,企业获得重生。

“我们引入‘执行管理人’机制模拟重整程序,推动执行工作从‘一个案处置’向‘整体盘活’转变,实现了挽救企业、保护债权、稳定经济的综合效能。”闽侯法院院长吴华说。

近年来,福建法院以执行创新破局涉企难题,凝聚起“全省一盘棋、各地出实招”的执行攻坚合力。

针对诉讼、仲裁阶段被保全财产在裁判后无法主动偿债的难题,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率先探索财产保全扣划机制,对222家企业在执行前扣划被保全财产1.17亿元,有效缩短胜诉权益兑现周期,还为企业节约执行费用118.72万元。

平潭综合实验区人民法院结合海岛地域分布特色,推出“法庭+执行”机制,组建专门执行团队进驻全岛4个派出法庭,涉营商环境案件执行到位率61.20%,结案平均用时63.87天。

福州市晋安区人民法院创新“执行+和解+指定第三人购买+带封过户”模式,推动福州市“带封处置”不动产机制落地,破解涉企不动产查封后难以流转的痛点,盘活企业沉淀资产。

共益执破 促企抢抓发展新机

“许多人对‘破产’谈之色变,但实际上,破产并不一定意味着清算退出。”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民庭庭长黄卉靓介绍说,通过破产重整等程序,有可能让具有挽救价值和再生可能的危困企业重获新生。

2020年9月,福建高院率先推出“执破直通”(即执行转破产直通)机制,有效破解司法实践中执行转破产“启动难”“衔接不畅”“公众不理解”等难题,为优化营商环境加装“法治引擎”。该机制运行以来,福建法院共审结“执转破”案件5272件。

2022年,宁德市中级人民法院探索机制升级,将“执破直通”与“府院联动”相结合,推出“共益执破”机制。

“行政机关、国有企业及破产管理人等债权主体可将符合破产受理条件的企业导入破产程序,通过法院立审执破各部门的良性配合,高效推动‘僵尸企业’出清、‘困境企业’重生,激发市场主体竞争活力。”宁德中院党组副书记、分管日常工作的副院长王锦熙说。

宁德市上白石水利枢纽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白石公司)于2005年成立,专注浙闽两省界河交溪流域上白石水利枢纽项目。后因政策调整,企业退出该项目,前期投入的大量资金未能产生收益,公司负债达24亿元,严重资不抵债。

“这家企业拥有风电、光伏等清洁能源技术,业务布局与当地产业发展方向高度契合,若直接破产清算,对企业和地方产业发展来说都是损失。”宁德中院民三庭负责人陆学宇建议通过“共益执破”机制,由债权人将上白石公司导入司法重整程序,助力企业脱困。

“仅用55天完成重整,两亿多元债务悉数化解,20多个就业岗位全部保留。”上白石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金君欣慰地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说,“我们终于能轻装上阵,持续深耕闽东清洁能源产业。”

信用修复 为企业留足重生空间

龙岩某科技公司(以下简称科技公司)是一家专注于微型锂电池自主研发与生产的企业,手握31项专利技术。2024年,该公司因产业周期波动营收下滑,无力支付厂房租金,被房东福建某建设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公司)诉至连城县人民法院。

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连城法院促成双方达成分期付款和解协议,但科技公司在艰难支付首期款项后资金彻底枯竭,建设公司无奈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要求科技公司支付32万余元厂房占有使用费,并腾空返还涉案厂房。

“我们查明,科技公司有一批新型纽扣锂电池即将面市,同时正通过研发新产品、寻找投资方等方式积极创造履行条件,属于暂时‘不能’而非恶意‘失信’。”连城法院执行局法官黄颖说。

连城法院为科技公司设置了一个月的失信惩戒宽限期,并出具信用修复证明,助其外出对接投资。宽限期内,科技公司成功引入新投资方后一次性支付了厂房占有使用费。事后,连城法院还积极促成双方续签租赁合同,实现从“强制腾房”到“续租多赢”的转变。

近年来,福建法院秉持善意文明执行理念,聚焦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着力健全失信惩戒分级分类与守信激励机制,建立自动履行“红名单”、积极履行“白名单”、严重失信“黑名单”分级管理制度,对不同信用等级的被执行人精准实施正向激励或强制执行措施,推动褒扬守信、惩戒失信双向发力,为法治营商环境保驾护航。

2025年,全省有5.6万余人次通过信用修复回归市场,既切实维护了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又为困境企业留足重生空间,助力有发展潜力的市场主体“造血再生”。

四川法院去年执行到位金额1078.5亿元

本报成都1月26日电 记者杨傲多

四川省委依法治省办与省高级人民法院今天通报2025年度全省法院执行暨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工作情况。2025年,全省法院共受理各类执行案件62.27万件,执结55.04万件,执行到位金额1078.5亿元,执行到位金额连续四年排名全国前五位,全省法院涉执信访量同比下降20.47%,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不断增强。

2025年,全省法院以交叉执行为牵引,聚焦难题积案,化解信访积案和化解终本旧案,推动执行工作取得新进展。2025年,四川高院从涉执信访中筛查启动交叉执行案件351件,取得实质进展258件,执行到位金额5.43亿元,实质化解一批信访“骨头案”,促推全省法院涉执信访中反映消减、拖延执行问题占比下降31.56个百分点。聚焦“终本库”中1亿元以下涉民生等小标的额案件,1亿元以上

标的额案件,1000万元以上在案财产未处置案件等重点案件,以交叉执行为主要手段推动出清;2025年,全省法院恢复执行14.18万件,化解9.44万件,执行到位金额379.21亿元。

在维护企业合法权益方面,四川高院出台《关于执行工作服务保障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的若干意见》,全年执结企业债权人案件14.31万件,执行到位金额471.38亿元,同比增长3.52%。对企业作为被执行人案件采取“活封”“活扣”1.42万次,促成企业与债权人达成执行和解3.29万件。同时深化“立审执破衔接”工作,全省法院移送“执转破”案件652件,出清化解企业债务280亿元,畅通市场主体有序退出与焕新重生司法通道。此外,法院还出具信用修复证明等方式帮助企业复工复产,对主动纠正失信行为的,及时删除屏蔽企业失信信息1.21万件次。

重庆市两江新区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揭牌成立

本报讯 记者吴晓锋 1月25日,重庆市两江新区人民法院、重庆市两江新区人民检察院正式揭牌成立。

据悉,去年10月,国务院正式批复同意重庆市江北区、渝北区、北碚区行政区划调整,设立两江新区行政区。两江新区行政区与开发区体制合一,功能互补,是重庆市承接落实国家重大战略、培育壮大新质生产力、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推进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市域实践的“六个主阵地”。

两江新区人民法院成立后,将始终做政治忠诚的捍卫者,奋力做服务大局的实干者,笃定做司法为民的践行者,勇毅做改革创新的开拓者,矢志做公平正义的守护者,坚决做清正廉洁的示范者,为两江新区加快建设现代化新重庆建设重要增长极和动力源展现更大担当,作出更大贡献。

两江新区检察院将聚焦两江新区加快打造支撑现代化新重庆建设的“六个主阵地”新目标,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民生为大”市域实践,探索超大城市现代化治理,依法全面履行各项检察职能,努力维护司法公正,奋力谱写两江新区检察工作崭新篇章。

漯河检察全链条法治护航食品名城建设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黄鑫迪

“检察机关送法上门,给我们讲解食品企业风险防控的办法,使公司上下对企业创新发展更有底气了。”1月25日,在河南省漯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官工作站里,某食品企业负责人竖起大拇指说。

当天,漯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官晓东带领办案团队拿着《食品企业风险防控指引》小册子,与食品企业管理人员围坐一起,细致拆解商标保护等法律难题。

作为“中国食品名城”,漯河食品产业规模目前已突破2000亿元,汇聚双汇、南街村等一批龙头企业,食品产业从业人员超30万人,已成为漯河市的支柱产业。漯河市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杜永召在接受《法治日报》记者采访时说:“食品产业是漯河发展的‘命根子’,检察机关立足法律监督职能,创新构建涉食品案件‘高位推进、统筹管理、一案多办、多案联办、上下一体、内外联动、数字赋能’工作模式,打造‘预防+打击+修复+治理’全链条法治保护体系,为食品名城建设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

“食品安全关系到消费者的切身利益,我们通过办案中发现的问题,主动帮助食品企业分析查找问题,防风险、堵漏洞。”王晓东说,在漯河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的检务工作站,正是延伸检察服务的前沿阵地,向双

汇等20余家重点企业提供“家门口”的精准法律服务,以法治力量为食品产业传承发展保驾护航。

“这些假冒我们商标的商品,不仅侵犯企业权益,更危害消费者健康,多亏检察机关快速介入,既帮我们挽回损失,还追究了侵权者的公益损害责任。”回忆一起商标侵权案,河南双汇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负责人说。

犯罪嫌疑人孙某等人侵犯双汇注册商标,涉案金额40余万元。漯河市检察院受理后,发现该案既涉嫌刑事犯罪,又可能侵害不特定消费者权益,遂启动“多案联办”机制,抽调刑检、公益诉讼检察干警组成专案组。专案组在依法追查孙某等人刑事责任的同时,开展公益诉讼调查,依法向法院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提出20余万元惩罚性赔偿请求,获法院支持。案件办结后,漯河市检察院向市场监管部门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开展食品商标侵权专项整治,排查整改风险隐患10余处。

面对食品产业链长、主体多、风险点多等监管难题,漯河市检察院以科技赋

能与市场监管、公安、银行等多家单位实现数据共享,通过数据碰撞分析排查“多头执法”“重复处罚”等监督线索30余件,并借助AI智能工具辅助案件定性、类案对比、文书生成,办案效率提升20%以上。

针对吕某等人非法刷单炒信贬损某食

品企业产品声誉案,漯河市检察院依法全链条打击“网络水军”,净化网络秩序。某物流公司工作人员勾结某食品企业业务员串货骗取巨额运费,召陵区人民检察院在依法办案的同时,围绕企业经营风险、管理漏洞提出检察建议,推动企业完善内控机制,目前,涉案销量同比增长20%。

漯河市检察院民事检察部门在审查某食品企业申请监督案中发现,企业在合同行为和招标采购中存在风险识别漏洞,有针对性制作《法律风险提示函》,以专业法律服务帮助企业堵塞管理漏洞,得到企业高度认可。“以前办理食品违法案件,各部门信息不通,衔接不畅。现在有了‘府检联动’机制,很多问题能‘一站式’解决。”漯河市市场监管局执法人员负责人深有感触地说。

为破解食品安全治理“单打独斗”的难题,漯河市检察院与公安、市场监管等行政执